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ST 朗源

公告编号：2025-026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一）变更日期及原因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其中明确了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不再计入“销售费用”。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

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